

2013年7月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暂定议程议题 10**

**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

2013年9月24—28日，阿曼马斯喀特

**实施《条约》第6条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内容提要**

本文件：

1. 提交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两年度工作报告；
2. 确定各缔约方、利益相关方、与粮农组织合作的秘书处、以及其他相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秘书处和国际组织正在进行和计划进行的活动；
3. 报告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内容与利益相关方征求意见磋商的情况；
4. 介绍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具箱开发计划；

请管理机构：

1. 考虑本文件中包含的信息，并就如何有效实施国际《条约》第6条提供适当指导；
2. 通过该决议草案附录3中决议草案，以及在本文件表1所载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工作的拟议计划；
3. 根据财政资源可行性，重新召开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会议。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勿再索取副本。

---

## 目录

---

	段 次
I. 引 言	1-4
II. 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相关的活动	5-12
III. 与利益相关方磋商	13-16
IV. 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下定义	17-28
V. 用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工具箱	29-32
VI. 伙伴关系	33-34
VII. 征求指导意见	35-36
附录 1: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愿景, 使命和目标	
附录 2: 根据《国际条约》第 6 条 实施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活动	
附录 3: 第.../2013 号决议, 实施第 6 条, 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	

## I. 引言

1. 可持续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并公平，平等地分享利益，是《条约》目标之一。第 6 条要求，“各缔约方应制定并坚持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相关政策和法律措施。”第 6.2 条为缔约方执行这一安排规定了一系列措施。

2. 管理机构在第四届会上通过关于执行第 6 条（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的第 7/2011 号决议，强调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应对全球性挑战，包括粮食安全、生物多样性损失、适应气候变化和小农扶贫方面具有关键作用”。因而管理机构设立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下称“委员会”）。技术磋商会于 2012 年 9 月 8—9 日在意大利罗马粮农组织总部举行。

3. 委员会的职责包括以下任务：

- 查明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需要和机会；
- 建立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具箱，以协助各缔约方实施《条约》第 6 条；
- 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制定工作计划；
- 与生物多样性公约、遗传委、全球作物多样性基金、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和其他国际进程及机构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领域进行合作。

4. 会议报告见文件 IT/GB-5/13/Inf.5。本文件总结了委员会讨论的主要结论。其中包括：

- 根据《条约》第 6 条，就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目标，使命和愿景初步草案达成协议（见本文件附录 1）；
- 建立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具箱，就如一站式服务商店，提供通用和全面的配套措施，供机构与个人借鉴，以便能因地制宜，满足所需；
- 审查有关落实农民权利的观点，经验，最佳做法利益相关方磋商会

## II. 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相关的活动

5. 管理机构在第 7/2011 号决议中重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应对全球性挑战，包括粮食安全、生物多样性损失、适应气候变化和小农扶贫方面具有关键作用”。第 7/2011 号决议强调了秘书处与其它机构合作的重要性。

6. 2012年6月21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召开的《条约》第二次高级别圆桌会议上，**《国际条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就可持续发展，技术转让，能力建设联合提出倡议。**<sup>1</sup>正如文件 IT/GB-5/13/14，IT/GB-5/13/25 和 IT/GB-5/13/25/Add.1。所描述的，联合倡议提出了一系列旨在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举措，这将加强两个秘书处在执行时的合作。

7. 《条约》与其他组织合作，致力于**以多样化促发展倡议**，目的是支持合作，提高对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利用的认识。<sup>2</sup>倡议将重点主要置于被忽略和利用率低的作物。

8. 条约秘书处与全球植物育种能力建设伙伴关系计划（GIPB）合作，那是一些利益相关者，共同建立**公共-私营前育种伙伴关系**，这也是回应管理机构第4/2011号决议，即“邀请缔约方和其他相关方在《条约》13.2a, b 和 c 范围内，探讨有创意的利益分享措施”。《条约》的里约六点行动计划是呼吁这样做的。<sup>3</sup>已经组建第一个利益相关多方团队并且在2013年5月于罗马召开了专家磋商会。

9. 此外，根据第4/2011号决议，里约六点行动计划后续，一些利益相关者正在建立一个**平台**，在《条约》非货币利益共享范围内，**共同开发和转让技术**。此次会议将该平台视为一项合作活动，使具有相关技能和职责的机构，包括技术机构和捐助机构共同合作，构建并推动实用技术的共同开发及转让。委员会听取了利益相关方的介绍，“认为该倡议既适当，又及时。建议在此平台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之间建立纽带。”<sup>4</sup>

10. 2012年12月，一些国家和国际机构组办了“21世纪作物”研讨会。研讨会的主要目的是**关注利用不足和具有潜力的作物**，以此对解决世界饥饿和乡村贫困作出贡献。主要成果是**21世纪前景良好作物科尔多瓦宣言**，以及旨在促进可持续保护和利用被忽略、利用不足物种的全球议程。<sup>5</sup>

11. 在2012年，粮农组织通过与《条约》和其他相关伙伴举办了磋商会，**探讨建立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原生境保存和农场管理全球网络的手段和时机**。粮农组织在2013年4月举行的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四届会上通报了研讨会的建议。<sup>6</sup>委员会要求粮农组织起草一个概念说明，提出这种全球网络的可行架构和职能，以及财政影响。

2012年，成立了一个工作小组，支持由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全球重要农业遗传系统保存和适应性管理（GIAHS）**项目，条约秘书处参与了该项工作。与

---

<sup>1</sup> <http://www.cbd.int/doc//health/cop-11-17-en.pdf>。

<sup>2</sup> <http://www.globalhort.org/network-communities/agrobiodiversity/d4d/>。

<sup>3</sup> <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gb1repe.pdf>

<sup>4</sup> 参见 IT/ACFS-9/12/Report, 第16段。

<sup>5</sup> <http://www.planttreaty.org/content/cordoba-declaration-promising-crops-xxi-century>。

<sup>6</sup> [http://typo3.fao.org/fileadmin/templates/agphome/documents/PGR/Reports/Report-Technical\\_workshop\\_131112.pdf](http://typo3.fao.org/fileadmin/templates/agphome/documents/PGR/Reports/Report-Technical_workshop_131112.pdf)。

GIAHS 的合作，表明在不断变化的传统体系中和与此相关的生物多样性，生计，知识系统，文化和景观背景下，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积极保护是强大的推动。GIAHS 的目标是一个长期计划，“通过动态保护”、可持续利用和管理，以及提高知名度来支持全球重要农业遗传系统。

12. 在 7 月 24—25 日于在厄瓜多尔基多举行的《国际条约》研讨会提出了 GIAHS 伙伴和相关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工作。研讨会建议推动和扩大《条约》与 GIAHS 的合作。可以在下两年度建立与 GIAHS 的系统化和结构性联系。

### III. 与利益相关方磋商

13. 委员会首次为网上问卷调查提出了格式，用来收集有关制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工作计划）的内容和信息。2012 年 12 月 19 日，以四种语文，给将近 700 个利益相关者发去了问卷调查表。磋商会于 2013 年 3 月 31 日结束。

14. 问卷调查分三部分：

1. 回复者的基本情况；
2. 怎样在工作计划范畴内，包括《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所提出的重点，第 6 条的规定，工作计划和农民权利的联系，以及原生和传统知识保护，采取可行措施，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
3. 有关工作计划的监测和评价观点。

15. 以下是磋商的主要结果：<sup>7</sup>

- 第二个全球行动计划中所有关于可持续利用的重点都被认为是重要的。
- 提出最多的措施就是要为获得最广泛的粮农植物遗传资源提供方便；
- 需要：
  - 采取措施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强能力，包括地方品种育种能力，鼓励参与植物育种，支持小型育种组织和种子公司；
  - 推广使用当地的和利用不足的品种；
  - 审查相关的战略和规定，使国家种子法规具有灵活性，允许登记、商业推广和销售当地和农民培育的品种。

16. 委员会接受了磋商结果，也接受了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农民权利意见，用于起草新的工作计划，请见表 1。

---

<sup>7</sup> 对利益相关方磋商的分析载于文件 IT/GB-5/13/Inf.07。其他有用内容载于 IT/GB-5/13/Inf. 8 缔约方和其他相关组织提交的文件汇编，关于实施第 9 条和 IT/GB-5/13/Inf. 6 的区域研讨会报告。对缔约方，各国政府和有关机构和组织实施第 6 条提交的意见进行汇编和分析。

表 1: 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PGRFA) 可持续利用的工作计划

计划	预期结果 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 (2015 年)	预期结果 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 (2017 年)	实施伙伴
<b>A 部分</b> 经 PGRFA 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同意 (ACSU)			
1. 根据《条约》第 6 条, 实施可持续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 (另见附件 1 和 2)。	✓ 缔约方, 利益相关方以及国际组织将开展这些活动。条约秘书处将为缔约方, 利益相关方和国际组织提供方便, 协调和检测这些活动。这些情况将向管理机构汇报。	✓ 缔约方, 利益相关方以及国际组织将开展这些活动。条约秘书处将为缔约方, 利益相关方和国际组织提供方便, 协调和检测这些活动。这些情况将向管理机构汇报。	缔约方, 植物生产及保护司, 粮农组织, 遗传委,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 全球植物育种能力建设伙伴关系计划, 食物权,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生物多样性公约》, 民间社会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
2. PGRFA 可持续利用工具箱。	✓ 根据资金情况, 召开一次专家会, 综合考虑备选工具。	✓ 工具箱用粮农组织的所有工作语文推出。	缔约方, 植物生产及保护司, 粮农组织, 遗传委,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 全球植物育种能力建设伙伴关系计划, 食物权,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生物多样性公约》, 民间社会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
<b>B 部分: 支持性工作</b>			
3. 根据《条约》在非货币利益分享的范围内, 建立一个技术共同开发和转让平台;	✓ 召开平台年会	✓ 召开平台年会	平台的工作和咨询伙伴
4. 公共和私营前育种伙伴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再召开一次专家会, 目的是为这种伙伴关系制定计划。</li> <li>✓ 为前育种组举办一次国际研讨会。</li> </ul>	✓ 为加强前育种公共与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制定行动计划。	缔约方, 植物生产及保护司, 粮农组织, 遗传委,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 全球植物育种能力建设伙伴关系计划,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民间社会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
5. 提高人们对具有地方和区域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方面重要性, 但未充分利用物种的实际和潜在价值认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 21 世纪前景良好作物科尔多瓦宣言, 与伙伴组织具体活动。</li> <li>✓ 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其他伙伴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秘书处的联合计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粮农组织所有工作语文出版被忽略和利用不足的品种。</li> <li>✓ 围绕“爱知农业可持续目标”, 用所有粮农组织所有工作语文, 对被忽略和利用不足的品种进行联合研究和出版。</li> </ul>	缔约方, 植物生产及保护司, 粮农组织,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 食物权, 《生物多样性公约》,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 民间社会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

#### IV. 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 工作计划下定义

17. 根据 7/2001 决议中有关规定，提出制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理由：

- 为缔约方确定支持性措施；
- 相对于其他相关国际进程和机制，充分调整《条约》在治理和技术实施方面的立场；
- 为有兴趣支持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的利益相关者提供一个视角。

18. 因而工作计划要确定《条约》，特别是第 6 条，范围内的任务。它力求实施并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的其他活动，特别是《条约》比其他伙伴更具比较优势的领域。

19. 委员会通过了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愿景、使命与目标声明，现载于附录 1。

20. 附录 2 列出了“可形成《条约》工作计划一部分的具体活动”，这是由委员会在采纳了利益相关方磋商意见后所确定。它们的范围从基准情况分析，到能力增强，讲习班，发展战略，政策和法规，以及验证现有工具的试点，以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管理。

21. 表 1 中的暂定工作计划分为两个部分，列出了所针对的利益相关者。

- A 部分列出了特设技术委员会所同意的可持续利用活动，包括要进一步开发工具箱。
- B 部分特别列出了由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直接或自发的，正在进行或计划的活动，以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这包括为建立共同开发和技术转让平台，促进公共和私营部门在前育种的伙伴关系。还要通过一系列活动提高对当地和区域粮安和可持续发展有重大意义的，目前尚利用不足种群的实际和潜在价值的认识，例如：21 世纪前景良好作物科尔多瓦宣言。

22. 可持续农业工作计划包含下一个四年期，2014—2017。这个时间框架将于第二个全球行动计划同步，也与《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的撰写相吻合。对于起草工作计划，委员会建议，应与粮农组织《2010—2019 战略框架》的新回顾联系起来。

23. 根据《条约》第 6 条规定，实施工作计划具体活动的责任在缔约方。它们“应制定并坚持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相关政策和法律措施”。正如《条约》案文和委员会讨论中所预见的，一些利益相关方和机构做了大量工作来履行其职责，这正是支持了《条约》及在该领域的目标。

24. 在《条约》非货币利益分享方略方面，利益相关方做了两件事：建立共同发展和技术转让平台，公共和私营前育种伙伴关系。这些都是响应了管理机构第 4/2011 号决议的要求，也是联合国持发大会第二届高级别圆桌会议在里约《国际条约》六点行动计划中发出呼吁的。这两方面的工作进展都在 2013 年 7 月印尼万隆《国际条约》第三届高级别圆桌会议上作了汇报。

25. 利益相关方就建立共同发展和技术转让平台的讨论情况是通过两个通函向缔约方汇报，在即将召开的会议上还要向管理机构通报建立平台的进展。<sup>8</sup>

26. 还有一些来自与前育种有直接关系或是为此开展公共和私营伙伴关系的机构代表也开始建立前育种的公共和私营伙伴关系。在将要召开的会议上，将向管理机构呈报意向声明。

27. 一些相关单位正在研究利用不足种群对于地方和区域粮安与可持续发展的实际和潜在价值。

28. 必须明确指出，秘书处将不承担任何技术工作去执行工作计划中的活动。秘书处的作用仅限于传达管理机构的指导意见，促进并协调，尤其是，表 1 中列举的关键活动，收集各参与者的进展情况，并准备管理机构例会的报告。秘书处在这方面工作的资金来自预算外资源，并根据资金量开展工作。<sup>9</sup>

## V.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工具箱

29. 委员会欢迎工具箱这一概念，这是“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具箱，就如一站式服务商店，提供通用和全面的配套措施，供机构和个人借鉴”，以满足各自所需；委员会“促请秘书处继续筹建工具箱”。<sup>10</sup>

30. 工具箱将给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供一整套资料，包括技术信息，政策选项，法规指导，培训机会，决策工具及其他材料。可按需要合并使用，或是单独应用。以此加强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活动效果。其中一些工具业已存在，随时可用。其他则需要验证。有些需要从目前格式改编成实用格式。有待开发的还很多。

---

<sup>8</sup> [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NCP\\_GB5\\_TTW-Brasilia2012\\_en.pdf](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NCP_GB5_TTW-Brasilia2012_en.pdf)，以及  
[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NCP\\_GB5\\_techtrans\\_en.pdf](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NCP_GB5_techtrans_en.pdf)

<sup>9</sup> 根据秘书处举办类似会议的经验 and 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预算外资源的估算载于 IT/GB-5/13/25 号文件附录 1。



31. 工具箱可能被安排成不同模块，每个模块包含了一套提高作物生产率，实现可持续利用的关键干预措施，支持农场管理，促进本地利用不足和被忽略作物品种的使用。每个模块将针对影响国家和区域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能力问题，如政策，能力建设，品种资源获得，技术获得以及信息获得。

32. 可行的工具箱将需要主要利益相关方参与开放，验证和推广：

- **专家磋商会**就能汇集所需要的可能工具和技术提出建议。
- **验证和推广**工具箱中的元素，以通过研讨会验证，并通过适当的媒介出版物广泛传播。设想中的后续活动包括支持在决策时广泛使用“工具箱”。

## VI. 伙伴关系

33. 第 6 条的实施和监控，将主要移交给缔约方。这将需要在人力和财力资源上进行重大投资，按第 6 条的各项规定，给需要在国家和地区层面采取的行动提供支持。

34. 具体而言，表 1 中建议的活动将涉及广泛的政府和非政府利益相关者。秘书处执行表 1 内的促进和协调任务时，也在加强和深化与其他关键伙伴的合作，包括相关的粮农组织单位，其他联合国机构，区域组织，学术科研机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除了已经参与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计划和项目的活动，合作伙伴，与其他受访的利益相关者磋商合作，可能在未来变得越来越重要。这与《条约》2014—2015 工作计划和预算中强调伙伴关系是一致的。

## VII. 征求指导意见

35. 邀请缔约方：

1. 批准在委员会通过可持续农业工作计划的使命，愿景和目标；
2. 根据载于委员会通过的附录2中《条约》第6条，考虑为实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的活动草案；
3. 通过表 1 中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及可持续利用启动草案；
4. 根据核心行政预算的财政资源可能性，确认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的继续运作，并通过下一休会期间其职权范围；
5. 建议秘书处如何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其他合作伙伴，国际进程和机构在可持续领域进行合作；
6. 感谢和鼓励在《条约》范围内采取并落实措施的利益相关者群体，特有的非货币利益共享，以及支持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36. 授权决议草案载于附录 3，供管理机构考虑和批准。

## 附录 1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 愿景，使命和目标

#### 临时草案

##### 初步愿景

依照第 6 条，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在耕作制度中可持续利用，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层面建立更具包容性，可持续和高效农业和粮食系统。

##### 初步任务

要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通过有效措施，让《条约》第 6 条在国家层面产生影响。

##### 初步目标

###### 监测，实施，确保技术支持

**目标 1:** 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和需求，给执行《公约》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规定的第 5, 6 和 9 条的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供支持。

**目标 2:** 在实施《公约》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活动时通过监测提供政策方向和指导。

**目标 3:** 按《条约》第 6 条，继续监测粮农组织在可持续利用领域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知识。

###### 合作及伙伴关系

**目标 4:** 要加强参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有关项目和方案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合作和伙伴关系，同时考虑《公约》中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目标 5:** 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方面，要实现的目标是非货币利益共享，和第二次全球行动计划中的重点活动。

## 附录 2

**根据《国际条约》第6条  
实施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活动**

**草案**

条款和规定	全球行动计划 相关重点活动	工作计划中 对国家级活动的支持
<p><b>第 6.1 条:</b> 各缔约方应制定并坚持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相关政策和法律措施。</p>	<p><b>优先重点活动 3:</b> 帮助遭受自然灾害的农民恢复作物系统</p> <p><b>优先重点活动 11:</b> 促进所有品种，主要是农家品种/地方品种和利用不足品种的开发和商业化</p> <p><b>优先重点活动 12:</b> 支持种子生产和流通</p> <p><b>优先重点活动 13:</b> 制定和加强国家计划。</p> <p><b>优先重点活动 14:</b> 促进和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网络</p>	<p>清理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家和地区政策与立法的现有机制，并采用国家政策和立法范本。</p> <p>为国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战略行动计划，治理，能力建设，和伙伴关系开发模板。</p>
<p><b>第 6.2a 条:</b> 执行公平的农业政策，以酌情促进发展和保持各种耕作制度，从而加强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其它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p>	<p><b>优先重点活动 2:</b> 支持农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管理及改善。</p>	<p>为农作系统多样化和开发相应的政策模块，规范现有农业发展和多样性保护政策和法规。</p>
	<p><b>优先重点活动 11:</b> 促进所有品种，主要是农民品种/地方品种和利用不足品种的开发和商业化</p>	<p>清理现有承认农民创新和传统知识的机制，开发将其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法规和整合的最佳做法。</p>
<p><b>第 6.2b 款</b> 加强能最大限度增加种内和种间变异从而改进并保存生物多样性的研究，造福农民，尤其要造福那些开发和利用自己的品种并采用生态原理保持土壤肥力和防治病虫害的农民；</p>	<p><b>优先重点活动 8:</b> 扩大鉴定，评价和进一步开发特定子集，以方便使用。</p>	<p>促进基因库标准的实施，以适用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p> <p>建立或支持研究战略，加强植物遗传资源鉴定和农艺性状评价，以造福农民；</p> <p>支持并加强公共领域基因库中的特性鉴定；</p>

<p><b>第 6.2c 条:</b></p> <p>酌情促进有农民, 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农民参与, 提高特别适应, 包括边远地区在内的, 社会、经济和生态条件品种培育能力的植物育种工作;</p>	<p><b>优先重点活动 9:</b></p> <p>支持植物育种、遗传改良和基础扩大工作。</p>	<p>开发作物改善计划工具箱, 将其作为可持续利用工具箱的组成部分。</p> <p>一旦决定, 就要对全球植物育种能力建设伙伴关系计划 (GIPB) 的作物改良计划进行规划和评估。</p> <p>提供信息和制定农民和育种者的指导方针, 发展和加强参与性评估和植物育种。</p> <p>鼓励公共和私营部门伙伴关系的发展。</p>
<p><b>第 6.2d 条:</b></p> <p>扩大各种作物的遗传基础并扩大农民可获取的遗传多样性范围;</p>	<p><b>优先重点活动 12:</b></p> <p>支持种子生产和流通</p>	<p>向农民提供新品种, 并提供非原生境品种资源, 用于繁育和推广给农民以满足可持续作物生产的需要。</p> <p>增加作物良种, 包括改良的农民品种或地方品种。</p> <p>支持以保护为目的和植物育种计划的种子繁育。</p>
<p><b>第 6.2e 条:</b></p> <p>酌情扩大当地作物和当地适应作物、品种及利用不足的物种利用。</p>	<p><b>优先重点活动 10:</b></p> <p>为可持续农业, 促进作物生产多样化和扩大作物多样性。</p>	<p>组办区域前育种培训;</p> <p>为前育种公私伙伴关系提供方便。</p> <p>促进和开发利益相关方的前育种活动最佳实践</p> <p>实施国家和地区前育种计划。</p> <p>加强不同作物参与性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评价机制, 包括适应气候变化。</p>
<p><b>第 6.2f 条:</b></p> <p>应酌情支持在作物的农场管理、保存及可持续利用中更广泛利用品种和物种的多样性, 加强建立植物育种与农业发展的密切联系, 以便减</p>	<p><b>优先重点活动 11:</b></p> <p>促进所有品种, 主要是农民品种/地方品种和利用不足品种的开发和商业化</p>	<p>开发现有机制, 以增加种植和使用适应当地的作物品种和利用不足的物种, 包括它们的栽培系统, 并制定政策和措施模板。</p> <p>加强能促进当地品种的机制。</p>
	<p><b>优先重点活动 2:</b></p> <p>支持农场内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管理及改善。</p>	<p>与农场主和农民协会<sup>11</sup>以及其他相关伙伴合作, 开发并试验农作系统中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农场管理工具包。</p> <p>促进农场内知识和可持续利用植物遗传资源在植物育种计划</p>

<sup>11</sup> 关于“farmers and peasants”的术语使用, 必须由管理机构作出决定。

<p>少作物的脆弱性和遗传丧失侵蚀，并在促进符合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提高世界粮食产量的增长。</p>		<p>的应用，并为这些产品开拓新的市场。</p>
<p><b>第 6.2g 条:</b> 审查并酌情调整有关品种推广和种子流通法规的育种战略和法规。</p>	<p><b>优先重点活动 13:</b> 制定和加强国家计划。</p>	<p>为农民品种和地方品种的改良计划开发工具，这是可持续利用工具箱的组成部分。</p>

---

### 附录 3

---

#### 第.../2013号决议

#### 实施第6条

---

#### 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

##### 管理机构:

- (i) **认识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应对全球性挑战，包括粮食安全、生物多样性损失、适应气候变化和小农扶贫方面具有关键作用；
- (ii) **忆及**根据《国际条约》第 6 条，缔约方应制定并坚持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相关政策和法律措施；
- (iii) **忆及**管理机构要求秘书协助各国制定促进可持续利用措施，并就此达成共识；
- (iv) **强调**可持续利用植物遗传资源的关键作用与《国际条约》第 9 条“农民权利”，第 5 条和第 6 条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规定之间的联系；
  - 1. **要求**秘书与粮农组织技术单位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根据资金状况和管理机构商定的《工作计划和预算》的优先重点，进一步探讨和开发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工具箱，以协助各缔约方实施《条约》第6条；
  - 2. **赞同**表1中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要求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向管理机构第六届和第七届会议汇报实施情况以供审议。
  - 3. **要求**所有缔约方按照启动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的要求，全面落实旨在促进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措施和活动；
  - 4. **要求**所有实体和机构，如粮农组织（特别是植物生产及保护司，球农业研究论坛，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食物权，《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民间社会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在《条约》框架内进行合作，有效开展活动，支持和启动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
  - 5. **要求**秘书视资金许可，促进，协调和监测由缔约方，利益相关方和国际组织开展的活动；
  - 6. **要求**秘书与各网络和合作伙伴共同工作，推动广泛使用地方和适应当地的品种，未充分利用作物，知识系统，文化和与之有关的景观，以更好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要求**秘书与全球农业研究论坛和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培训，能力建设方面进一步合作，也包括通过共同筹措资源，更全面的落实《条约》第5、6、9条；
8. **请**秘书就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与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倡议进一步合作，建立系统的结构性纽带，包括酌情将伙伴关系正式化，加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框架，以此为工具，应用于原生境和农场保护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9. **要求**秘书继续就如何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向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相关机构及组织征求意见；
10. **决定**，视财政资源许可，重新召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其职权范围载于本决议附件。

## 第\*\*/2013 号决议附件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  
特设技术委员会职权范围**

---

1. 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将向秘书就以下工作提出建议：
  - 由秘书协调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作计划；
  - 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领域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以及其他国际组织加强合作；
  - 开发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工具箱，以协助各缔约方实施《条约》第6条；
2. 委员会的组成是来自第六届会议主席团副主席为每个区域指定两位成员，共计可有十位技术专家。主席团副主席可以让各区域指定的新人替换委员会每一成员在邀请技术专家参加特设技术委员会会议时，秘书将考虑知识和技能的平衡。由《条约》缔约方产生的两位联席主席将成为委员会的一部分，一位来自发展中国家，另一位来自发达国家。联席主席将由各区域指定的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
3. 特设咨询技术委员会将根据资金情况最多召开两次会议。
4. 特设技术委员会将在会议结束时准备报告，作为文件提交给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
5. 秘书将向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汇报特设技术委员会的工作成果。